

关于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说明

希会其字(2021)0105号

目 录

一、专项说明 (1-2)

二、证书复印件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其字(2021)0105号

关于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说明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贵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以下简称收入扣除表)进行了专项核查。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收入扣除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核查证据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上述收入扣除表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说明。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核查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核查工作以对收入扣除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核查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核查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项目	本年度(万元)	上年度(万元)	备注
营业收入	41,086.52	50,045.7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	2,151.80	0.00	
其中：销售投资性房地产收入	2,151.80	0.00	转让西安旅游大厦房产，属于非主营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151.80	0.00	

项 目	本年度（万元）	上年度（万元）	备注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0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8,934.72	50,045.75	

我们认为，贵公司收入扣除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要求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扣除事项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的真实情况。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3月26日



朱洪雄

姓 Full name 名 男
 性 Sex 利
 出生 Date of birth 日期 1977-02-21
 工作 Working unit 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 Identity card No. 号码 1426251977022124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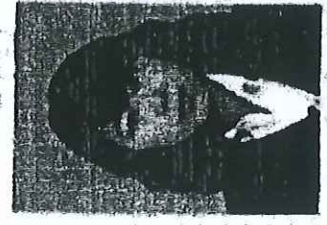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6101004707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3月 30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白晓
 Full name: 白晓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7-03-28
 Date of birth: 1987-03-28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612730198703280028
 Identity card No.: 6127301987032800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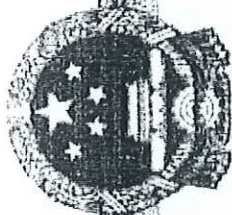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 2014 年 08 月 04 日 检验合格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101004730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8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 / 08 / 04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即可了解更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副本)(10-1)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桦 曹爱民 (吕桦 曹爱民)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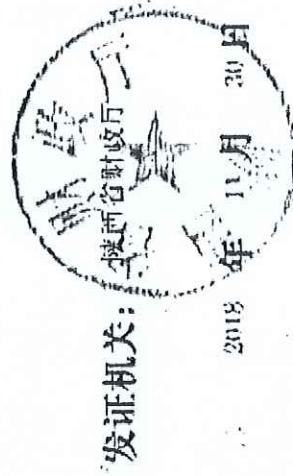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0年11月28日

证书序号:000658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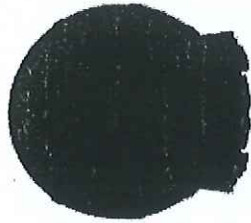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1号外
李大厦六层

组织形式: 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51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 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6月27日

